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5 年，公司仍然面临极大的生存挑战。因资产冻结、债务利息滚动累积，公司经营发展受到阻碍。面对现实困境，公司董事会始终恪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坚持“守住底线、维护稳定、寻求转机”的工作方针，在规范治理、风险监控、战略引导及中小股东权益保护等方面开展了必要工作。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及 2026 年工作思路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

2025 年，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.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66.67%；实现营业利润-20.32 亿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28.14%；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20.51 亿元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-118.75 亿元；资产负债率攀升至 1,607.54%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0.9 万元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计提金融机构借款利息及罚息合计 20.1 亿元，占亏损总额的 98%以上，财务负担沉重。大量资产及银行账户持续处于查封冻结状态，所有在建项目被迫中止。董事会对此高度关注，已多次敦促管理层在极端条件下依法合规维持基本运营，并尽最大努力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

（一）决策机制建设

全年召开董事会会议 3 次，审议议案 16 项，重点会议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、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等 13 项议案。

（二）股东权益保障

全年召开股东大会 1 次，审议通过重大议案 7 项。为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大会，通过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等 7 项核心议案。

（二）风险监控与合规督导

持续经营能力专项督导：董事会要求管理层发生重大风险事项及时汇报，并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审计。强化信息披露合规性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任何新增关联交易，亦无新增对外担保。董事会要求管理层对所有历史担保事项进行全面排查，确保无隐性风险。

三、2026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

2026年，公司生存环境依然严峻，但董事会不会放弃任何依法恢复经营的可能。我们将以“保壳维稳、合规突围、轻资产探索”为总体方向，重点推进以下工作：

1、深化战略引导：聚焦央国企轻资产合作

尽管公司现无法独立承接大型工程，但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全力挖掘现有资源，积极探索与央国企的“技术+劳务”输出合作模式。支持管理层以海外经验技术支持、施工方案优化、建筑人才输出、熟练劳务工种匹配等方式参与央国企的海外或国内项目。

发挥海外技术工人储备的历史优势，即便大部分工人已离职，仍可利用核心技术工人人脉资源，以“技术+劳务”协助央国企实施海外工程业务。

2、完善公司治理：极限状态下的规范化运作

继续坚持线上会议与电子表决模式，确保所有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程序合法合规。建立“董事会-管理层”月度风险对账机制，对资产查封、诉讼判决、账户冻结等事项做到实时更新，防止风险失控。

推动管理层实施“以收定支”预算管理，每一笔支出必须对应明确收入来源。确保股东利益不受损害。

3、强化内控与财务风险防线

督促管理层完善全周期成本核算模型，即使项目极小，也须做到收支清晰、票据完整，防止因账务混乱引发新的合规风险。对应收账款（若有回款可能）继续组织力量催收，并列专项奖励，激励收款人员。

4、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与投资者关系

继续严格执行信息披露标准，对可能影响退市、股价、投资者决策的事项做到第一时间公告。主动披露战略合作进展、资产处置情况、诉讼执行进展等。组织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参加年度合规培训，重点学习退市新规、破产相关法律

法规以及违规披露责任，确保全员知法守法。

2025 年是公司极为艰难的一年。全体董事在低薪酬、高压力环境下，依然坚持依法履职、科学决策，未发生任何滥用职权、违规担保或信息披露违法情形。展望 2026 年，董事会将秉持最大的务实与坦诚，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，竭尽全力维护公司主体资格，争取恢复公司正常经营。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